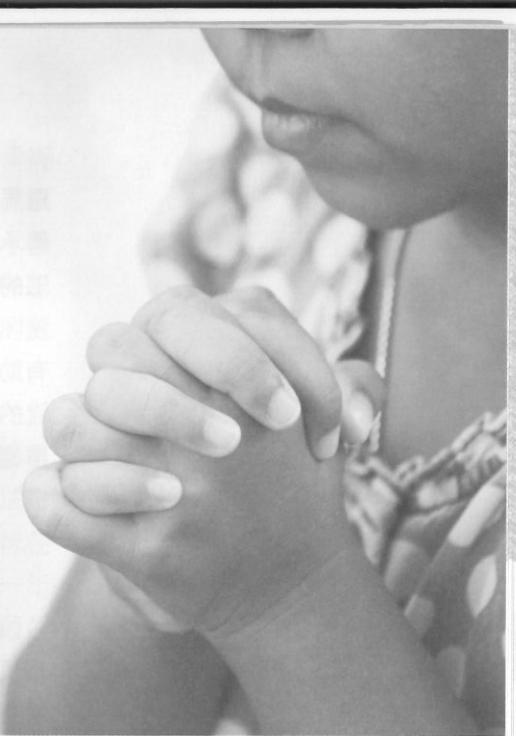


## 華人神學教育 和治學法的更新



路加福音3章4至6節記著說：“正如先知以賽亞書上所記的話，說：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預備主的道，修直祂的路！一切山窪都要填滿，大小山岡都要削平！彎彎曲曲的地方要改為正直；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為平坦！凡有血氣的，都要見神的救恩！”這段經文很清楚地顯明神的心意，讓凡有血氣的認識祂，以及祂的作為之路是一條直路——正直而又平坦的路，並不是通過彎彎曲曲、坑坑窪窪之路。

然而，人認識神的方法，普遍認為需要靠聖經和其他資料文獻。如果是這樣，認識神的方法就不算是直路，也就有違神在路加福音3章4至6節所顯明的心意。事實上，筆者已證明希伯來書宣揚“以經解經”（autopistic）的神學，<sup>1</sup> 以及在此神學基礎上所建構的神學治學法是直接把人帶到聖經這條直路上認識神，不需要靠聖經以外的文獻和書本，因此這是一種堅持唯獨聖經的治學法，也是吻合這段經文所顯明神心意的治學法；而“互補解經”（axiopistic）的神學治學法把學生帶到聖經和聖經以外的資料和文獻認識神，雖然有以經解經的成分，卻不是唯獨聖經，而是一種聖經加上聖經以外的資料和文獻之“混合式”（mixed）的神學治學法，並不是直路，乃是彎路，這就有違神起初的心意。

雖然我們接納聖經正典的權威，但由於西方的神學和神學治學法，是在初期教會為護教所產生的大公會議文獻之教義的基礎上建構起來的。換言之，第一次大公會議（主後325年）所產生的尼西亞信經和第二次大公會議（主後381年）所確立聖靈是神，以及三位一體時，這些被認為是基督教信仰核心的教義，都是在聖經沒有彙編完成的情況下（聖經正典的確立是主後397年），受到種種聖經以外的思想而形成，主要源自哲學、理性、經歷和文化。<sup>2</sup>



許勁浪牧師

而且，這些大公會議所產生的教義文獻的通過、確立和生效，甚至是在羅馬皇帝的御旨干預之下進行的，並且在以後歷屆教皇諭令之下獲得合法性的傳承，甚至基督新教與羅馬天主教組織上的分裂也沒有完全根除這一神學治學法的影響。絕大數的學者如馬丁路德，是運用“混合式”（mixed）的神學治學法，即以“互補解經”的方法認識神。<sup>3</sup> 這種神學治學法因為有較多的資料而有助於以追求“求新、創見”為目標的神學學術發展，因此成為神學學術界主流的神學治學法。但是，對於以“求真、求生命”為目標的教會而言，“互補解經”不應該成為他們使用的神學治學法，而應返璞歸真、代之以“以經解經”的神學治學法。

由於教育必須針對其對象和其本身處境，這一任務對於以神學學術和學位頭銜為圭臬的西方教會界，包括西方處境下的華人教會而言是任重而道遠。相反，對沒有著名神學院和大教會歷史桎梏的中國大陸華人教會而言，“以經解經”的神學治學法反而成為迅捷實用的幫助，使他們可以率先擺脫“互補解經”神學治學法的捆綁。

大陸華人佔了全世界華人的絕大多數，他們和海外“華人”所身處的政治和文化處境差異甚大。大陸華人教會神學教育和神學治學法的更新，必將成為自己的祝福和對世界教會帶來貢獻。

本文要針對大陸華人身處的政治和文化處境的差異性，拋磚引玉地舉出以下三個理由，指出為何“以經解經”的神學能給華人神學教育和治學法帶來更新。

1. “以經解經”的治學法，比起“混合式”的治學法，更能有效地在最短的時間內為教會訓練出更多的神學老師。現在大陸華人和海外“華人”所受的神學教育都是“混合式”，是求異和求新的學習，需要無窮盡地看新書。因此，這治學法需要為學生提供一個大的圖書館，而大陸的神學教育因為沒有這樣的條件裹足不前；但是，“以經解經”的神學教育只需用聖經和少量的書就足夠了，這些少量的書主要包括一些重要的原文釋經工具書。換句話說，“以經解經”的神學院不需為學生提供一個圖書館，只需提供一個小小的USB就足夠了，因很多重要的原文釋經工具書已有電子版。因此，“以經解經”的神學教育是流動性的學校，像摩西的會幕一樣，不須有圖書館或固定的某地方去運作。
2. “以經解經”的神學教育不需靠學者去評估其神學教育是否達到某學位的學術水準，因這標準是源自聖經的本體論（太22：23–33；可12：18–27；路20：27–40），<sup>4</sup> 不是源自學者的學術權威，以至主也是單單倚靠聖經的啓示及權威，就鑒定出撒都該人的神學是錯誤的。因此，“以經解經”的華人神學可以完全擺脫海外西方神學的學術鑒定要求，不需一定與西方的神學家對話，目的是要使教會能在最短時間

內真實地為華人建立一套適合自己處境的神學，甚至建立自己的學術鑒定機制，鑒定各處不同的華人神學教育之水準是否達到真正的“以經解經”，使所有華人神學院能在學術和真道上合一（弗4：13）。但是，這真道上的合一不排除各宗派的神學院有宣揚有自己特色之神學取向，也不代表“以經解經”的神學教育不需要在學術上作不斷的更新。

3. 神學院存在之目的必須是先為教會和生命的更新，追求學術的更新自然是次要。因此，“以經解經”的神學是為教會和生命的更新，方法是在最短時間內，讓教會有能力更新和培訓老師。筆者和多位老師曾在各地華人教會做“以經解經”的培訓，使學生能在自己教會完成一年全時間課程後，便能分辨真假教義，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來6：1），獨立在教會帶查經或作老師或牧師。因此，這訓練能大大滿足今日華人教會最迫切的需要（缺乏工人），使教會在化整為零的政治壓力下，雖已被迫分散成很多小組聚會，仍能在短時間內，培育出新老師或牧師牧養許多的羊，並藉維持用真道使每個小組聯結成一間無形而合一的教會。這些老師或牧師在完成一年的課程後，若想在教會或宣教工場作“以經解經”的神學老師，只要繼續在教會完成最少兩年的全時間聖經原文課程，便可有在有需要的工場作實習神學老師。

感謝神，筆者事奉的神學院可能是華人神學教育界裏其中一間最“以經解經”的神學院，因學院不單堅持唯獨聖經，更宣揚要按字面釋經和前千禧年的神學解經，這些觀念都完全吻合“以經解經”的神學治學法。這些先天條件，再加上藏書甚豐之圖書館，令筆者深感恩福的學生所走的路實在是正直而又平坦的路，給學生能儘快先在“以經解經”的神學上作師父（來5：12），然後再在“混合式”神學對話上作師父以釋放被“著書多，沒有窮盡；讀書多，身體疲倦”（傳12：12）所捆綁的眾多牧者和弟兄姊妹。¶

1. 參筆者之博士論文：King L. She, *The Use of Exodus in Hebrews, Studies in Biblical Literature* (New York: Peter Lang, 2011), see chapter 8.

2. 同上，頁58。

3. 參許勁浪：〈發掘揭示路德的屬靈遺產：邁向以經解經的稱義論〉，《義配恩源蕩蕩流——宗教改革五百周年文集》（香港：牧職神學院，2017），頁121–162。

4. 許勁浪：《從基督和撒都該人談復活來看神學》，《神學與生命塑造：基督、生命與神學》，第十七期（2012），頁20–28。